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nggang Railway Limited

滄港鐵路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69)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中期業績

滄港鐵路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連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益	188,530	183,758
經營溢利	69,015	62,739
除稅前溢利	57,034	50,442
期間溢利	42,414	36,184
每股基本及稀釋盈利(人民幣元)	0.04	0.05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83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4.0分)。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188,530	183,758
經營開支：			
員工成本	5(b)	(34,689)	(28,042)
外包服務收費及其他勞動力成本		(23,380)	(22,301)
貨運物流		(16,161)	(17,300)
折舊	5(c)	(17,710)	(18,146)
所用燃料		(11,849)	(11,736)
維修及保養		(6,942)	(8,195)
一般及行政開支		(8,785)	(10,99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1,184)	(1,862)
其他開支		(4,638)	(4,509)
經營開支總額		(125,338)	(123,084)
其他收入		5,823	2,065
經營溢利		69,015	62,739
融資成本	5(a)	(11,878)	(12,07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3)	(221)
除稅前溢利	5	57,034	50,442
所得稅	6	(14,620)	(14,258)
年度溢利		42,414	36,184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2,304	35,531
非控股權益		110	653
年度溢利		42,414	36,184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 基本及稀釋	8	0.04	0.05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期間溢利	42,414	36,184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時產生的 匯兌差額	<u>(1,997)</u>	<u>25</u>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0,417</u>	<u>36,209</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40,307	35,556
非控股權益	<u>110</u>	<u>653</u>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u>40,417</u>	<u>36,209</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72,441	766,727
使用權資產		191,152	193,38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476	6,459
遞延稅項資產		7,053	7,421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836	2,734
非流動資產總額		983,958	976,728
流動資產			
存貨		5,941	5,90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11,134	96,56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797	12,583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6,907	227,143
流動資產總額		301,779	342,198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2	61,536	118,051
貿易應付款項	11	33,535	26,833
其他應付款項		46,444	55,483
合約負債		3,119	2,524
即期稅項		11,439	9,262
流動負債總額		156,073	212,153
流動資產淨額		145,706	130,04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129,664	1,106,773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2	319,659	337,185
非流動負債總額		319,659	337,185
資產淨值		810,005	769,58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8,607	8,607
儲備		771,957	731,650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780,564	740,257
非控股權益		29,441	29,331
權益總額		810,005	769,588

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2018年10月19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0年10月23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透過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經營貨運鐵路及鐵路調車場提供鐵路貨運及相關輔助服務。

2 編製基準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前,本集團的業務乃透過滄州滄港鐵路有限公司(「滄港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滄港集團」)以及滄港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經營。根據為理順公司架構並於2019年6月17日完成的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曾參與重組的公司於重組前後均由劉永亮先生控制及實益擁有。重組僅涉及加入新成立而並無實質業務的實體作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的新控股公司,以及本集團於重組前後的擁有權及業務在經濟上並無實質變動。因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作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各公司財務資料的延續予以編製及呈列,以及資產及負債乃按其於重組前的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除預期將於2021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其乃根據與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按年初至今所報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解釋附註。有關附註包括有關對理解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自2020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報告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相關並已載入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作為比較資料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摘自有關財務報表。

3 會計政策的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會計期間就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於2021年6月30日後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該等變動概無對本集團當前或過往期間所編製或呈列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本會計期間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透過經營貨運鐵路及鐵路調車場提供鐵路貨運及相關輔助服務。本集團的所有收益隨時間確認。

(i) 按主要服務線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拆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按主要服務線分拆：		
－鐵路貨運	141,007	129,598
－輔助服務		
－裝卸	32,024	31,122
－道路貨運	9,530	17,537
－建設、保養及維修	1,010	2,330
－其他	4,959	3,171
小計	47,523	54,160
	188,530	183,758

(ii)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相關交易金額佔本集團相關期間收益逾10%的本集團客戶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4,356	25,261
客戶B	22,236	*
客戶C	21,268	18,857
客戶D	*	33,957

* 與該等客戶進行的交易不超過本集團於相關期間收益的10%。

附註：客戶C包括一組由相同最終股東共同控制的客戶。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利息開支總額	<u>11,878</u>	<u>12,076</u>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1,206	27,430
向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u>3,483</u>	<u>612</u>
	<u>34,689</u>	<u>28,042</u>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15,475	15,911
— 使用權資產(附註9)	<u>2,235</u>	<u>2,235</u>
	<u>17,710</u>	<u>18,146</u>
餘下租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費用	156	169
核數師酬金		
— 年度核數服務	630	—
— 與本公司股份首次上市有關的服務	—	825
存貨成本(附註10(b))	<u>11,859</u>	<u>11,805</u>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期內撥備	14,252	13,864
遞延稅項		
暫時差額產生及撥回	368	394
	<u>14,620</u>	<u>14,258</u>

7 股息

於2021年6月30日之後，董事會建議於2021年10月18日或前後，向於2021年10月7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83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4.0分）。於報告期結束時，中期股息並未確認為負債。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42,304,000元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0,000,000股計算。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人民幣35,531,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50,000,000股（包括於2020年1月1日發行的10,000股普通股及於2020年6月16日透過資本化方式發行的749,990,000股普通股，猶如合共750,000,000股普通股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皆發行在外）計算。

(b) 每股稀釋盈利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發行在外的潛在稀釋股份。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 (i)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均位於中國。
- (ii)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升級及翻新滄港線的相關基建支付人民幣20.8百萬元，以提高鐵路營運的安全性及整體載運能力。
- (iii)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就賬面值為人民幣64,589,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66,855,000元）的若干物業項目取得房產證。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在進入及使用該等物業方面不受任何法律限制，且應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856	50,364
應收票據 (附註(ii)及(iii))	46,278	46,204
	<u>111,134</u>	<u>96,568</u>

附註：

- (i)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扣除虧損撥備) 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 (ii)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已背書予本集團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以結算本集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660,000元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9,903,000元)。
- (iii)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已保理予銀行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 (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5,000,000元)。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34,940	26,858
1至6個月	26,807	15,722
6至12個月	1,322	2,873
12個月以上	1,787	4,911
	<u>64,856</u>	<u>50,364</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於開具發票日期起計30天內到期。應收票據的到期日為180至360天。

11 貿易應付款項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1個月內	26,259	8,851
1至3個月	3,004	6,254
3至6個月	1,652	4,454
6至12個月	1,043	3,367
12個月以上	1,577	3,907
	<u>33,535</u>	<u>26,833</u>

12 銀行及其他貸款

(a)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包括：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330,461	369,086
—無抵押	29,540	30,045
	<u>360,001</u>	<u>399,131</u>
其他貸款：		
—有抵押	18,708	37,028
—無抵押	2,486	19,077
	<u>21,194</u>	<u>56,105</u>
	<u>381,195</u>	<u>455,236</u>

所有銀行及其他貸款按攤銷成本列賬。

(b) 銀行及其他貸款應償還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	61,536	118,051
一年後但於兩年內	282,606	163,085
兩年後但於五年內	37,053	174,100
	<u>319,659</u>	<u>337,185</u>
	<u>381,195</u>	<u>455,236</u>

(c)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330,461,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69,086,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的下列資產作抵押：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使用權資產（附註9(ii)）	102,983	119,327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iii)）	8,099	8,261
應收票據（附註11(iii)）	—	5,000
	<u>111,082</u>	<u>132,588</u>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中，為數人民幣84,105,000元的金額亦由滄州鐵運物流有限公司（「滄州物流」）提供擔保（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5,115,000元）。

- (d)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18,708,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37,028,000元）的有抵押其他貸款乃以本集團的下列資產作抵押：

	於2021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iv)）	133,496	138,336
使用權資產（附註9(ii)）	7,047	7,128
	<u>140,543</u>	<u>145,464</u>

本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的有抵押其他貸款中，為數人民幣3,500,000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6,563,000元）的金額亦由滄州物流提供擔保及以滄州物流持有的滄港公司股本權益作抵押。

- (e)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為數人民幣2,486,000元的無抵押其他貸款乃按年利率4.75%計息及須於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償還。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的無抵押其他貸款中，為數人民幣16,407,000元的金額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計息及須於2022年償還。餘下其他貸款則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75%計息及須於2021年償還。

- (f) 下表列載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借款利率組合詳情：

	於2021年6月30日		於2020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銀行貸款	5.00%-5.50%	360,001	3.00%-6.18%	399,131
其他貸款	4.75%	2,486	1.00%-4.75%	19,077
		<u>362,487</u>		<u>418,208</u>
浮動利率借款				
其他貸款	6.01%-6.92%	18,708	6.01%-6.92%	37,028
借款總額		<u>381,195</u>		<u>455,236</u>
固定利率借款佔借款總額 百分比		<u>95%</u>		<u>92%</u>

13 股本

(i) 法定股本

於2018年10月19日(即本公司註冊成立之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包括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0年6月16日，本公司通過決議案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ii) 發行股份

於2018年10月19日，本公司一股股份獲配發及發行。於同日，9,071股股份及478股股份分別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

於2018年12月21日，450股股份按面值獲配發及發行。

於2020年10月23日，25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按每股0.95港元的價格獲發行。為數2,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152,000元)的所得款項(相當於面值)已計入本公司股本中。餘下所得款項(扣除股份發行開支後)約217,58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86,905,000元)已計入股份溢價賬中。

(iii) 資本化發行

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於2020年6月16日通過的決議案，本公司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合共7,5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455,000元)的進賬額撥充資本，向於2020年6月16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權益股東配發及發行合共749,99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

14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尚未支付且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計提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1年 6月30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承擔：		
— 已訂約	<u>33,749</u>	<u>7,702</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以河北省為基地並正在拓展規模的著名地方鐵路營運商。我們憑著滄港線持續為客戶提供全面的服務及一站式貨運解決方案，拉開我們於鐵路貨運業務的領先優勢，並繼續維持我們於河北省市場的領導地位。我們正準備進一步擴展鐵路，藉以向現有客戶提供更佳服務並發掘潛在客戶。

本集團的核心鐵路貨運業務於報告期內錄得不俗業績。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完成運送的貨物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8.3百萬噸增加至9.7百萬噸，升幅為16.6%或1.4百萬噸。

於2021年上半年，疫情繼續影響中國經濟，並對消費和營運持續造成負面影響。於2021年1月，河北省的COVID-19疫情反彈逼使政府封鎖該省鄰近北京的部分地區。因此，本公司部分客戶被逼暫停業務營運。幸好有關停業時間不長，該等城市已於2021年2月在COVID-19防疫措施的配合下復工。

雖然2021年的輔助服務收益較2020年同期減少12.3%（主要是由於我們其中一名客戶因石家莊爆發COVID-19而暫停營運，導致我們的道路貨運量大幅下跌），但由於我們繼續發展西行運輸業務，鐵路貨運服務收益仍錄得8.8%的增長。

董事認為，本集團所採取的衛生措施可以有效預防和控制COVID-19傳染，並保障員工的職業健康和 safety。據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的員工概無感染COVID-19。董事將會繼續密切留意疫情的影響，並評估對本集團業務造成的影響。

董事預期本集團的未來發展與年度策略相比將不會有重大變動。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1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鐵路貨運	141,007	74.8%	129,598	70.5%
輔助服務				
裝卸	32,024	17.0%	31,122	16.2%
道路貨運	9,530	5.1%	17,537	10.3%
建設、保養及維修	1,010	0.5%	2,330	1.4%
其他	4,959	2.6%	3,171	1.6%
小計	47,523	25.2%	54,160	29.5%
總計	188,530	100.0%	183,758	100%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3.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88.5百萬元，升幅為2.6%或人民幣4.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來自核心鐵路貨運業務的收益增加人民幣11.4百萬元，乃與煤炭運輸增長5.8%或人民幣5.4百萬元以及瀝青和砂石料運輸增長103.8%或人民幣5.1百萬元有關，惟部分有關增幅因礦石運輸減少40.9%或人民幣5.3百萬元而被抵銷，而礦石運輸減少則由於2021年初石家莊爆發COVID-19，導致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客戶暫停營運，令其減少使用我們的鐵路運送礦石所致。

我們的道路運輸收益減少45.7%或人民幣8.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其中一名主要客戶（其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本集團貢獻逾70%道路運輸服務收益）暫停營運所致。

經營開支

我們的經營開支包括員工成本、外包服務費及其他勞動力成本、貨運物流、折舊、所用燃料、維修及保養、一般及行政開支、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以及其他開支。經營開支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3.1百萬元增加1.8%或人民幣2.3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3百萬元。經營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上升23.7%或人民幣6.6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COVID-19爆發期間獲政府提供優惠政策所致；其中部分升幅因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20.1%或人民幣2.2百萬元（乃與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股份進行全球發售產生上市開支有關）而被抵銷。

於COVID-19疫情期間，我們注意到部分客戶可能需要更長的結算期。由於爆發疫情關係，我們曾收到部分主要客戶通知，要求延遲結算貿易應收款項。由於COVID-19疫情對中國經濟造成破壞，為改善本公司的流動資金狀況，我們力求對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高級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視逾期結餘，從而減低信貸風險。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11.1百萬元，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6.6百萬元增加15.1%或人民幣14.6百萬元。儘管如此，由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因我們在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提供的服務而產生，故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百萬元減少36.4%或人民幣0.7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百萬元。

分部業績及分部利潤率

就鐵路貨運而言，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分別為人民幣65.0百萬元及人民幣69.4百萬元，而分部利潤率則分別為50.1%及49.2%。分部利潤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上升，而此乃由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因爆發COVID-19而獲政府提供特別支援政策所致。

輔助業務方面，截至2020年及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分別為人民幣8.5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而分部利潤率則分別為15.8%及8.0%。分部利潤率下跌主要是由於我們的道路運輸業務（其固定成本因車輛折舊而偏高）所產生的收益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百萬元增加182.0%或人民幣3.8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就股份進行全球發售收到政府補貼。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2.1百萬元及人民幣11.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14.3百萬元及人民幣14.6百萬元。我們的實際稅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8.3%下跌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5.6%，主要由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不可扣稅上市開支所致。

期間溢利及純利率

由於前文所述各項，我們的期間溢利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2百萬元增加17.2%或人民幣6.2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4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9.7%上升至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5%。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繼續保持穩健，流動資產淨額及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分別約為人民幣145.7百萬元及1.93（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0百萬元及1.61）。於報告期內，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由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7.1百萬元減少26.5%或人民幣60.2百萬元至2021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66.9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根據招股章程所述的擴展計劃投入人民幣20.8百萬元升級及翻新滄港線的相關基建，以提高鐵路營運的安全性及整體載運能力；及(ii)償還貸款人民幣74.0百萬元所致。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的計息借款為人民幣381.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319.7百萬元為長期借款。我們的未動用無限制銀行融資額度為人民幣59.1百萬元，概無獲關連方提供擔保或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總額（即銀行及其他貸款）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約為47.1%（2020年12月31日：約59.2%）。資本負債比率下跌主要是由於償還貸款所致。

經考慮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水平（佔資產總額約13.0%（2020年12月31日：約17.2%））後，加上自業務營運產生的穩定現金流入及本集團可取得的銀行融資，我們擁有充足財務資源應付營運資金需要及為2021年和2022年的建設和升級預算計劃撥資。

資產抵押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就取得銀行貸款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1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8.3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此外，我們亦為取得其他貸款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33.5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38.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1年6月30日，我們已就取得銀行貸款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03.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119.3百萬元）的部分使用權資產，並就取得其他貸款抵押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7.1百萬元）的使用權資產。

資本架構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0年10月23日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資本由普通股及其他儲備組成。於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為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或然負債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或然負債（2020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中國經營並以人民幣計值。本集團預期不會因匯率波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儘管如此，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

資本開支

於報告期內，我們已投入人民幣28.9百萬元資本開支，主要與我們升級及翻新滄港線的相關基建有關。我們透過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融資撥付資本開支。

重大投資、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及出售事項，以及有關重大資本資產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於報告期內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於2021年6月30日，除本公告及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其他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1年6月30日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發生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6月30日，本集團聘有780名僱員（2020年12月31日：787名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由於董事認為穩定及有質素的員工是達致成功的關鍵，因此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具吸引力的薪酬待遇。為挽留員工及激勵員工發揮更佳表現，本集團每年根據個別員工的表現檢討其薪酬待遇（包括基本薪金以及如花紅等其他僱員福利）。我們亦致力締造關懷貼心的環境，以挽留員工及提升員工表現。我們為員工提供充足培訓，亦鼓勵員工參與其他課程，以維持員工的專業及資格。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並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守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清華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及劉長春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徐志華先生）組成。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報告期內的本集團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和慣例，並認為有關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中期股息

作為本集團對股東支持的答謝，董事會建議向於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分派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4.83港仙(相當於約人民幣4.0分)，總額約為48.3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40.0百萬元)，惟須待股東於將於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中期股息將於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或前後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9月23日(星期四)至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2021年9月28日(星期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9月21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為釐定收取擬派中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1年10月5日(星期二)至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將為2021年10月7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10月4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刊發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czcgtl.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不懈努力及貢獻，以及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滄港線」	指	位於河北省滄州市的地方貨運鐵路，其將滄州與渤海新區（包括黃驊港）連接，由滄州站起至港口站止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滄港鐵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69），一間於2018年10月1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或視乎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期間，指於有關時間經營現時集團業務的實體
「港元」及「港仙」	分別指	港元及港仙，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之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0月12日的招股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滄港鐵路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衣維明

香港，2021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永亮先生及衣維明先生；非執行董事徐志華先生及秦少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長春先生、趙長松先生及呂清華女士。